

#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的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陈志维	陈志维	余青	汪健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5年	2005年	2020年	2013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3年	2003年	2015年	2012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5年	2005年	2020年	2013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0年	2020年	2023年	2022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注1	注1		注2

注1：2021年度签署宁波联合、电光科技、新澳股份、威星智能、新亚电子、蓝特光学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度签署电光科技、新澳股份、蓝特光学、东南电子、珠城科技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度签署电光科技、新澳股份、蓝特光学、雅艺科技、珠城科技2022年度审计报告。

注2：2021年度签署宝信软件、永鼎股份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2年度签署中谷物流、宝信软件2021年度审计报告；2023年度签署中谷物流、宝信软件2022年度审计报告，复核珠城科技2022年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实际情况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2024年度审计费用。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事前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并对其在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认真核查，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 （二）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议案得到所有董事、监事一致表决通过，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本事项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